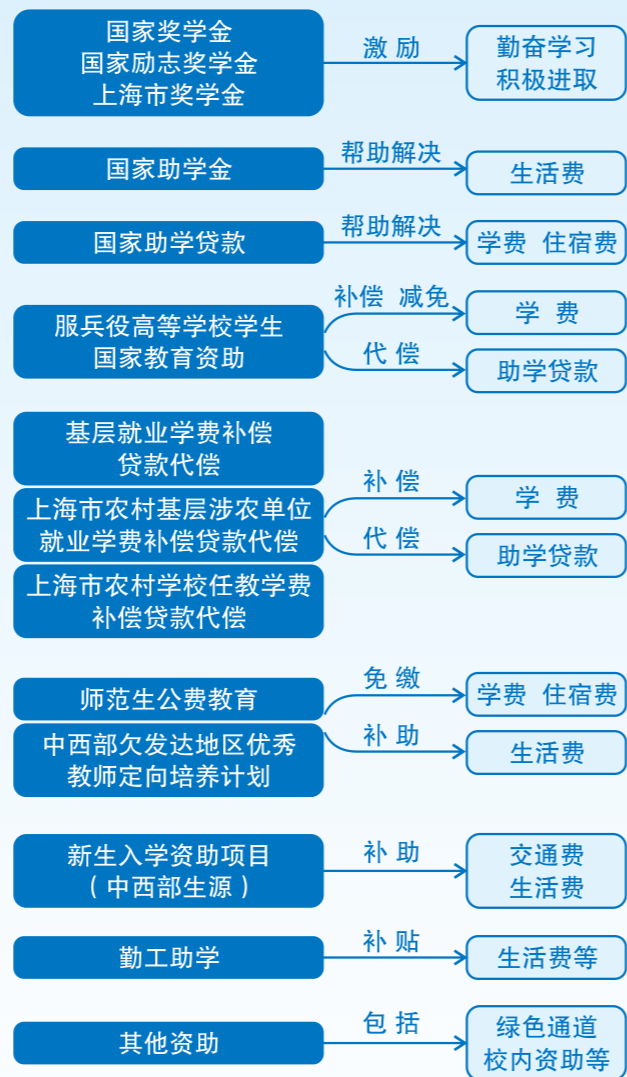


广大青年要肩负历史使命，坚定前进信心，立大志、明大德、成大才、担大任，努力成为堪当民族复兴重任的时代新人，让青春在为祖国、为民族、为人民、为人类的不懈奋斗中绽放绚丽之花。

—— 习近平

国家和上海在高等教育本专科阶段建立起国家奖学金、国家励志奖学金、国家助学金、国家助学贷款、上海市奖学金等多种形式有机结合的高校学生资助政策体系。（如遇国家和上海政策调整，以新政策文件为准执行）

高校本专科学生国家和上海资助政策体系



1 国家奖学金

奖励纳入全国招生计划内的特别优秀的全日制本专科（含高职、第二学士学位）在校生，每年奖励6万名，每人每年8000元，颁发全国统一印制的荣誉证书。

2 国家励志奖学金

奖励纳入全国招生计划内的品学兼优的家庭经济困难全日制本专科（含高职、第二学士学位）在校生，每人每年5000元。

3 上海市奖学金

奖励纳入全国招生计划内的上海普通高校特别优秀的全日制本专科（含高职、第二学士学位）在校生，每年奖励1000名，每人每年8000元，颁发上海市教育委员会统一印制的荣誉证书。

4 国家助学金

资助纳入全国招生计划内的家庭经济困难全日制本专科（含预科、高职、第二学士学位）在校生，平均资助标准为每人每年3300元。

5 国家助学贷款

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可申请办理国家助学贷款，解决学费和住宿费，每人每年最高不超过8000元，在校期间利息由国家承担。助学贷款期限为学制加15年，最长不超过22年。助学贷款利率按照同期同档次贷款市场报价利率（LPR）减30个基点执行。国家助学贷款分为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和校园地国家助学贷款，有贷款需求的学生可向户籍所在县（市、区）的学生资助管理机构咨询办理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，或向高校学生资助部门咨询办理校园地国家助学贷款。同一学年内，有贷款需求的学生只能选择申请办理一种类型国家助学贷款。

6 服兵役高等学校学生国家教育资助

对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、招收为士官、退役后复学或入学的高等学校学生实行学费补偿、国家助学贷款代偿、

学费减免。学费补偿或国家助学贷款代偿金额，按学生实际缴纳的学费或获得的国家助学贷款（包括本金及其全部偿还之前产生的利息，下同）两者金额较高者执行；复学或新生入学后学费减免金额，按高等学校实际收取学费金额执行。学费补偿、国家助学贷款代偿以及学费减免的标准，本专科生每人每年最高不超过8000元，超出标准部分不予补偿、代偿或减免。

7 基层就业学费补偿贷款代偿

中央高校应届毕业生，自愿到中西部地区和艰苦边远地区基层单位就业、服务期达到3年以上（含3年）的，补偿学费或代偿国家助学贷款，每人每年不高于8000元。上海高校毕业生学费补偿贷款代偿参照中央政策执行。

8 上海市农村基层涉农单位就业学费补偿贷款代偿

上海高校应届毕业生，毕业后自愿到本市农村基层涉农单位就业、服务期达到3年以上（含3年）的，补偿学费或代偿国家助学贷款，每人每年不超过8000元。

9 上海市农村学校任教学费补偿贷款代偿

上海高校应届毕业生，取得教师资格到本市农村学校任教、服务期达到3年以上（含3年）的，补偿学费或代偿国家助学贷款，每人每年不超过8000元。

10 师范生公费教育、中西部欠发达地区优秀教师定向培养计划

在北京师范大学、华东师范大学、东北师范大学、华中师范大学、陕西师范大学和西南大学六所教育部直属师范大学的公费师范生，以及中西部欠发达地区优秀教师定向培养计划（简称优师计划）师范生，在校期间不用缴纳学费、住宿费，还可获得生活费补助。有志从教并符合条件的非师范专业优秀学生，在入学两年内，可按规定转入公费师范专业，高校返还学费、住宿费，补发生活费补助。已有部分省份也实施了地方师范生公费教育政策，中西部省份地方师范院校也开展了地方优师计划师范生培养，报考以上地区师范类专业的学生可向相关院校进行具体咨询。

11 新生入学资助项目

中西部生源的家庭经济特别困难的新生可申请入学资助项目，解决入学报到的交通费和入学后短期生活费。学生可向当地县级教育部门咨询办理。中西部地区包括：河北省、山西省、内蒙古自治区、吉林省、黑龙江省、安徽省、江西省、河南省、湖北省、湖南省、广西壮族自治区、海南省、重庆市、四川省、贵州省、云南省、西藏自治区、陕西省、甘肃省、宁夏回族自治区、青海省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、新疆生产建设兵团。

12 勤工助学

高校学生在学有余力的前提下，可以利用课余时间参加高校组织的勤工助学活动，通过劳动取得合法报酬，改善学习和生活条件等。

13 绿色通道

家庭经济特别困难的新生如暂时筹集不齐学费和住宿费，可在开学报到时，通过高校开设的“绿色通道”先办理入学手续。入学后，高校资助部门根据学生具体情况开展困难认定，采取不同措施给予资助。

14 校内资助

学校利用事业收入资金以及企业、社会团体和个人捐助资金，设立校内奖学金、助学金、困难补助、伙食补贴、校内无息借款、学费减免等资助项目，实施校内资助。



温馨提醒

随大学录取通知书有一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申请表，这张表不用盖章，但需要个人承诺并签字，希望你诚实守信、如实填写。



安全预警

开学前后往往是电信、网络诈骗高发期，一些诈骗分子会冒充大学老师、资助机构工作人员等，给新生发短信、打电话、加微信或QQ好友，用各种手段骗取钱财，或发放互联网消费贷款，引诱学生陷入高额贷款陷阱。请你一定擦亮眼睛，提高警惕，抵住诱惑，避免上当。

要想了解学生资助政策的更多内容，请关注“中国学生资助”微信公众号(jybzzzx)、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中心网站(<http://www.xszz.cee.edu.cn>)、“上海学生事务”微信公众号、上海学生资助网(<http://xszz.firstjob.shec.edu.cn/>)。

如果在上学期间遇到经济困难需要帮助，请及时联系录取院校的学生资助部门（上海高校学生资助工作热线可登陆上海学生资助网查阅）。切勿轻易泄露个人相关信息，谨防电话、短信、网络等各类诈骗。

国家资助 助你飞翔

高校本专科学生国家和上海资助
政策简介

不让一个学生
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



全国学生资助
管理中心网站



“中国学生资助”
微信公众号



“上海学生事务”
微信公众号

上海市学生事务中心
上海市学生资助管理中心
2021年6月